

#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ST云维 公告编号:临2017-100

##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6月1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信息披露的事后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74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告:临2017-0169)。由于相关问题的回复涉及大量核实工作,相关工作无法在《问询函》要求的2017年6月20日前完成。因此,公司申请延期至2017年7月3日对《问询函》进行回复。(详见公告:临2017-072号公告)。2017年7月3日,公司根据相关问题的落实情况和进度,就问询函部分问题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告:临2017-076号公告)。

2017年7月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802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详见公告:临2017-077号公告)

自收到上交所首次问询函之后,公司一直积极协调各方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

作,对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进行补充、完善。目前,因需对部分回复内容进一步核实、完善,以确保“《二次问询函》的回复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将延期至2017年9月25日前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问询进行回复。在此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公司相关回复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公司将发布关于相关问题的回复公告,同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9日

#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ST云维 公告编号:临2017-100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6月1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信息披露的事后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74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告:临2017-0169)。由于相关问题的回复涉及大量核实工作,相关工作无法在《问询函》要求的2017年6月20日前完成。因此,公司申请延期至2017年7月3日对《问询函》进行回复。(详见公告:临2017-072号公告)。2017年7月3日,公司根据相关问题的落实情况和进度,就问询函部分问题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告:临2017-076号公告)。

2017年7月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802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详见公告:临2017-077号公告)

自收到上交所首次问询函之后,公司一直积极协调各方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

作,对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进行补充、完善。目前,因需对部分回复内容进一步核实、完善,以确保“《二次问询函》的回复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将延期至2017年9月25日前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问询进行回复。在此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公司相关回复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公司将发布关于相关问题的回复公告,同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9日

#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27 证券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7-102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2016年1月15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心堂: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69号)。

2016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于2017年9月18日付息兑付。公司已于2017年9月18日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本息合计人民币417,723,835.62元。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8日

#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2017-08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9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新华路160号上海影城六楼第三放映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股东会的股东人数(人): 30  
2.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95,101,603  
3.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2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主持等情况。

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专职副董事长凌钢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长王建军女士、董事汪建强先生、董事陈雨人先生、独立董事沈向洋先生、独立董事陈世敏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滕俊杰先生、监事周忠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参会;

3、公司高管许峰先生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军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4、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1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5,044,463 99.9962% 4,230 0.0004% 63,000 0.0034%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唐银锋、吕万成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议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9日

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封朝晖男,1969年10月出生,本科,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9月至今,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会计,法律顾问;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封朝晖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姜齐勇,男,1968年9月出生,博士,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9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与应用电子技术系,获博士学位,主要从事电力系统分析与控制的科研与教学工作,研究方向为电力系统柔性的潮流控制技术,新能源发电技术、微电网与现代电力质量分析与控制。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一项,获国家发明奖三项,出版著作3本,发表论文160余篇。现为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与应用电子技术系教授。2014年7月至2017年1月任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姜齐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宋建玲女士,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附件3:

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64号《关于核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71,041,900股新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4.78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1,041,9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701,964,600.00元。公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049,999,28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8,854,060.7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1,145,221.2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9月18日出具的大华字[2016]0093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存入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0,000	50,000
2	基于物联网的智能电动汽车充电桩项目	38,000	30,000
3	智能语音(高保真)自主品牌声控系统生产建设项目	31,000	26,000
	合计	128,000	106,000

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到期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7年9月1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75,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至此,本公司本次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结束。

三、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了充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

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和占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承诺及计划。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付款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以确保项目进度。该款项到期之前,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已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17-051

##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召开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9月1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束龙胜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通过以下决议:

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充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

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和占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承诺及计划。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付款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以确保项目进度。该款项到期之前,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已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17-052

#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17-053

#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17-053

</div